

#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圖書館館際合作服務要點

中華民國 90 年 08 月 15 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6 年 7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館際合作：

- 一、宗旨：館際合作是圖書館之間的資源分享；館際互借是本校圖書館為協助校內師生及職員工取得更多的資源而提供的一項服務，透過和各個圖書館館際合作組織的協定，互通有無，可提供本校圖書館所未存藏的資料，滿足讀者對資料的需求。
- 二、本館與多所學校及圖書館組織聯盟為會員，並於本館網頁隨時公告之。
- 三、服務項目：透過館際合作，影印或借閱所需之資料、文獻傳遞服務及依各校約定使用各館館內資源。

## 第二條 館際合作內容：

- 一、資料借閱及複印：凡期刊、圖書、微片等均可申請複印或借閱(依各館規定辦理，其複印費、傳真費及郵費由申請者負擔)。申請程序及辦法，請參考本館線上說明及申請，約三至十天後資料到館，即通知申請人來館領取，並照價付費。
- 二、聯盟學校館際合作使用辦法：  
本校已與多所學校圖書館達成館際合作之協定，讀者若需親自至聯盟圖書館使用、借閱其館藏資源，請洽詢本館，並依各館之規定辦理即可。

## 第三條 本辦法經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